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0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2,833,589.86	-46.59%	1,775,827,389.54	2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728,300.95	-422.45%	85,206,966.56	1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509,840.33	-3,043.90%	13,650,309.30	-2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45,018,456.86	947.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425.00%	0.08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425.00%	0.08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3.33%	1.48%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32,613,892.87	15,686,903,073.33	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870,203,424.92	5,640,300,418.86	21.8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19,581.64	7,662,862.81	主要系公司处置长期资产取得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21,958.53	73,227,330.56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499,133.94	11,499,133.94	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612,617.67	-2,820,737.70	主要系公司其他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3,906.06	-770,505.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1,457.72	1,631,767.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53,656.38	18,826,018.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725.10	47,176.15	
合计	-12,218,460.62	71,556,657.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联营、合营企业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影响。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度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元)	302,833,589.86	567,031,510.79	-46.59%	主要系本期电影票房表现及电视剧销售较上年同期减少、受疫情影响影院收入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728,300.95	46,744,114.06	-422.45%	主要系本期电影票房表现及电视剧销售较上年同期减少、受疫情影响影院收入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509,840.33	4,704,970.11	-3,043.90%	主要系本期电影票房表现及电视剧销售较上年同期减少、受疫情影响影院收入下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4	-425.00%	主要系利润下降,同时发行股票导致普通股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4	-425.00%	主要系利润下降,同时发行股票导致普通股增加所致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年初至上年度可比中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45,018,456.86	90,214,036.96	947.53%	主要系本期影视投资制片款的支付有所降低,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7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于冬	境内自然人	20.53%	282,228,883	282,228,883		
西藏和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5%	94,187,700	94,187,700		
浙江东阳阿里巴巴影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8%	84,928,080	84,928,080		
金尚(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信石元影(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42%	60,714,972	60,714,972		
天津赛富盛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兴证赛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88%	53,365,806	53,365,806		
林芝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	53,264,310	53,264,310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51,544,464	51,544,464		
浙江中泰创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9%	45,162,762	45,162,762		
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聚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0%	41,235,570	41,235,570		
青岛海尔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	38,759,158	38,759,15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许浩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UBS AG	1,869,127	人民币普通股	1,869,127
王光坤	1,66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8,500
郑惠华	1,400,163	人民币普通股	1,400,163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8(R)	1,280,962	人民币普通股	1,280,962
梁先法	1,2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1,300
郭佳卉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陈达彬	1,1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1,800
杜小敏	1,11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7,700
黄瓒宇	969,163	人民币普通股	969,1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与金尚(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信石元影(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受同一控制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制。除上述说明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许浩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2,00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股;郑惠华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1,400,163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00,163股;郭佳卉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1,20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00,000股;梁先法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919,86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331,44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51,3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许可,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799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490.3797万股,每股面值1元,股票自2022年8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83,206,893.36	1,438,939,013.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519,061.74	865,968,942.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62,055,043.00	1,470,976,222.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98,239,743.50	1,773,075,216.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9,529,047.24	269,908,490.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55,577,380.68	1,289,004,388.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517,087.62	79,824,453.67
流动资产合计	6,866,644,257.14	7,187,696,728.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422,971,330.87	2,213,851,543.1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7,335,232.85	492,603,104.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93,657.22	3,349,823.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66,155,345.88	36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5,957,564.04	1,299,167,468.47
在建工程	9,623,568.20	12,131,884.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15,787,989.03	2,593,364,937.72
无形资产	13,383,134.31	15,235,410.52
开发支出		
商誉	91,746,569.50	75,862,410.46
长期待摊费用	854,915,046.03	918,910,76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997,684.20	218,678,954.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602,513.60	291,050,043.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65,969,635.73	8,499,206,344.84
资产总计	16,132,613,892.87	15,686,903,073.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8,134,039.65	1,013,760,279.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71,144,589.48	1,833,991,904.10
预收款项	60,080,000.00	362,909,332.94
合同负债	133,919,943.17	133,126,815.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455,532.75	12,741,249.96
应交税费	181,621,328.03	249,610,711.41
其他应付款	877,533,049.97	862,058,422.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9,366.45	209,366.4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541,415.26	900,653,489.26
其他流动负债		244,967.00
流动负债合计	4,190,429,898.31	5,369,097,171.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23,709,800.19	1,721,209,317.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05,662,165.23	2,775,073,169.84
长期应付款		63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611,146.39	31,787,802.04
递延收益	64,833,396.83	101,904,290.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521,495.49	46,055,164.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77,338,004.13	4,676,664,743.79
负债合计	9,267,767,902.44	10,045,761,915.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74,518,984.00	1,099,615,1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51,555,323.22	2,981,365,034.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892,575.88	18,505,469.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4,919,504.20	94,919,504.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31,102,189.38	1,445,895,222.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70,203,424.92	5,640,300,418.86
少数股东权益	-5,357,434.49	840,739.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64,845,990.43	5,641,141,15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32,613,892.87	15,686,903,073.33

法定代表人:于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钦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钦辉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75,827,389.54	1,376,844,067.35
其中:营业收入	1,775,827,389.54	1,376,844,067.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1,372,264.70	1,276,936,351.67
其中:营业成本	930,364,297.38	812,661,297.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616,323.31	26,223,561.90
销售费用	333,455,952.04	175,339,275.31
管理费用	172,709,458.06	141,424,376.0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9,226,233.91	121,287,840.54
其中:利息费用	180,127,041.58	171,651,531.44
利息收入	65,827,303.46	61,419,695.98
加:其他收益	73,279,752.24	92,782,475.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74,486.30	-13,779,71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45,831.03	-15,121,846.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2,268.50	277,462.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430,247.94	-22,200,483.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95,108.09	-17,690,705.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02,542.73	48,935.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418,818.58	139,345,688.76
加:营业外收入	2,953,002.33	4,430,433.06
减:营业外支出	12,463,187.90	32,966,142.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908,633.01	110,809,978.98
减:所得税费用	44,508,718.27	40,009,355.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9,914.74	70,800,623.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9,914.74	70,800,623.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206,966.56	73,459,434.8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7,051.82	-2,658,811.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461,052.45	5,012,642.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398,045.85	5,021,756.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398,045.85	5,021,756.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0,398,045.85	5,021,756.8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006.60	-9,114.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061,137.71	75,813,265.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91,079.29	78,481,191.6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0,058.42	-2,667,925.7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于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钦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钦辉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4,646,690.40	1,465,489,605.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086,828.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352,786.83	1,355,193,40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6,086,305.57	2,820,683,01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3,878,332.79	1,814,072,403.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018,989.44	131,670,72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626,677.42	125,763,05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2,543,849.06	658,962,78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1,067,848.71	2,730,468,97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018,456.86	90,214,03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52,000,000.00	881,089,90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71,318.68	15,736,961.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37.46	6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8,793,956.14	896,891,864.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648,594.79	122,617,39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28,810,444.00	1,149,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945,586.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1,404,625.38	1,272,117,39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610,669.24	-375,225,53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8,246,281.53	199,752.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6,360.83	199,752.7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6,963,046.60	1,378,521,212.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908,304.39	640,192,95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9,117,632.52	2,018,913,920.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7,446,319.45	1,400,706,647.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520,784.16	149,459,297.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808,048.61	391,086,77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775,152.22	1,941,252,719.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342,480.30	77,661,20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34,267.88	-9,134,733.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616,000.04	-216,485,02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569,255.07	541,767,792.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5,185,255.11	325,282,763.26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1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以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人员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1 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22年7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关于季度报告披露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382.97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基于募投项目实施的需要,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纳")作为募投项目博纳电影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6,000.00万元向上海博纳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由公司与上海博纳、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六)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11月15日(周二)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2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陶云逸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监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45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的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6,000.00万元向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事项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项目建设推进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而进行的调整,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担保额度事项的有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事项,并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3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注册资本变更的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4,903,79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3号),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09,961.5187万股变更为137,451.8984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109,961.5187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37,451.8984万元。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8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二、关于公司类型及公司住所地址变更的情况说明

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此外,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将住所由"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1号维泰大厦16楼1609室"变更为"新疆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高铁区北路99号7层705室"(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关于公司章程变更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公司于【核准日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额】股,于【上市日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4,903,797股,于2022年8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五条公司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1号维泰大厦16楼1609室。邮政编码:830026。	第五条公司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高铁区北路99号7层705室。邮政编码:830000。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961.5187】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451.8984万元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上市后股份数额】,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374,518,98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八十三条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名称】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八十三条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八十五条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名称】公告。	第一百八十五条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
第一百八十七条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名称】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一百八十七条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一百九十三条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六十日内在【报纸名称】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第一百九十三条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六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指定人员办理上述变更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4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45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74,903,797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03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382,766,098.91元,减除发行费用139,544,921.84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3,221,177.07元,已由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5-3号《验资报告》。2022年8月29日,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法人主体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博纳电影项目	168,000.00	103,361.00
博纳电影院项目	20,961.12	20,961.12
合计	188,961.12	124,322.12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2年8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累计金额为7,450.00万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450.00万元置换上述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博纳电影项目	168,000.00	103,361.00	7,450.00	7,450.00
博纳电影院项目	20,961.12	20,961.12	0.00	0.00
合计	188,961.12	124,322.12	7,450.00	7,450.00

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5-113号)。

四、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22年8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累计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不含税金额),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932.97万元置换上述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保荐及承销费用	11,504.62	
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	1,132.08	566.04
律师费用	688.78	273.69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00.00	
发行上市手续费用等	129.02	93.24
合计	13,954.50	932.97

上述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5-113号)。

五、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情况

根据招股说明书,公司已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做出了安排,即"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本次拟置换先期投入资金为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六、本次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45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符合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本次置换与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45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的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

(四)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5-113号),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博纳影业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博纳影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5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纳")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博纳电影项目的实施主体,其余项目实施主体不变。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上海博纳借款96,000.00万元实施募投项目,并在借款完成后,由公司与上海博纳、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74,903,797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03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382,766,098.91元,减除发行费用139,544,921.84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3,221,177.07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5-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规模(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博纳电影项目	168,000.00	103,361.00
2	博纳电影院项目	20,961.12	20,961.12
合计		188,961.12	124,322.12

三、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情况及新设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为了满足项目实施的需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募投项目拟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作为实施主体。同时,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96,000.00万元向上海博纳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完毕。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上海博纳将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提供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8MA1G30GQ4E

成立时间:2015年11月24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冬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万荣路700号31幢A76室

经营范围:电影发行;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专业设计服务;版权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公司100%持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五、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是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决定,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还有利于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业务优势,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也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以提供借款的方式投入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要求,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提供借款后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本次以提供借款方式向上海博纳投入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及上海博纳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有效监管。

七、本次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6,000.00万元向上海博纳提供借款,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6,000.00万元向上海博纳提供借款,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6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74,903,797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03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382,766,098.91元,减除发行费用139,544,921.84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3,221,177.07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5-3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博纳电影项目	168,000.00	103,361.00
2	博纳电影院项目	20,961.12	20,961.12
合计		188,961.12	124,322.12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的金额均未使用。

三、募集资金闲置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及进度推进,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的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股东利益。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范围及安全性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评估,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4.投资的分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5.信息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等投资品种,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本次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资金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7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2022年前三季度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2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2年9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本期计提2022年前三季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43,825,356.03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12.08%,具体明细如下表: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金额(元)
1.信用减值损失	23,430,247.94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38,740.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91,507.10
2.资产减值损失	20,395,108.09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7,920,501.88
商誉减值损失	2,474,606.21
合计	43,825,356.0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一)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实物存货,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尚在开发制作中的影视作品,结合项目题材、开发进度、库存时间、政策导向、意向销售等多因素判断可收回金额确定减值金额;对已上映影视作品根据当年销售及未来预期销售情况判断可回收金额及减值迹象,若上述影视作品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商誉减值准备

基于商誉减值测试目的,需要将整体商誉划分为两部分:核心商誉和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对于核心商誉,应按照商誉减值测试的一般要求进行处理;对于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减少所得税费用,该部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随之减少,则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其可减少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亦随之减少,从而导致其可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因此应逐步就各期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

(三)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43,825,356.03元,减少公司2022年1-9月合并利润总额人民币43,825,356.03元,已计入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为126,908,633.0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206,966.56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出现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8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纳影业"或"公司")拟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对外担保额度授权基础上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调整后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62.60亿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455,02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其中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00,000万元。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本次担保额度调整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调整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子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额度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对外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调整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2021年股东大会授权额度(万元)	本次调整额度(万元)	调整后额度(万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万元)	调整后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2年6月30日)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博纳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100%	177,020.00	-10,000.00	167,020.00	91,104.49	28.61%	否	111.64%
	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120,000.00	-25,000.00	95,000.00	29,653.64	16.27%	否	81.69%
	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	18,000.00	-10,000.00	8,000.00	–	1.37%	否	95.71%
	北京博纳国际影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40,000.00	5,000.00	45,000.00	–	7.71%	否	96.75%
	境内影城子公司	100%	–	11,000.00	11,000.00	–	1.88%	否	—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	100,000.00	200,000.00	300,000.00	203,998.50	51.39%	否	—
合计			455,020.00	171,000.00	626,020.00	324,756.63	107.23%	—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博纳影视娱乐有限公司(Bona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

住所:Unit515,5/F,Kwong Song Hong Centre,151-153HoiBunRoad,Kwun Tong,Kowloon,Hong Kong Bona Film Investment Company

注册资本:100港币

成立日期:2007年3月14日

经营范围:影视投资制作

股权结构: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Bona Film Investment Company间接持有博纳影视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纳娱乐")100%的股份。

与上市公司关系:博纳娱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1,988.56	324,281.03
负债总额	386,644.96	359,614.4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6,170.17	155,178.41
流动负债总额	267,146.15	278,700.10
净资产	-44,656.39	-35,333.40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1.34	975.80
利润总额	-4,068.57	-5,246.21
净利润	-4,068.57	-5,246.21

经核查,被担保方博纳娱乐信用状况良好。

2.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四园二号院1号楼102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冬

成立日期:2017-04-28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发行;电影摄制;经济信息咨询;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版权代理;产品设计;影视策划;模型设计服务;公关活动策划;销售玩具;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100%股份

与上市公司关系: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9,036.60	166,443.24
负债总额	67,520.22	153,153.2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9,653.64	33,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6,113.65	148,924.35
净资产	21,516.38	13,289.96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990.60	45,737.59
利润总额	10,911.92	4,196.25
净利润	8,226.43	3,100.74

经核查,被担保方北京博纳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闸北区万荣路700号31幢A76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冬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2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影发行;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专业设计服务;版权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100%股份

与上市公司关系: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218.83	42,876.34
负债总额	42,582.28	40,268.4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	1,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9,838.03	37,233.03
净资产	1,636.55	2,607.86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58.88	864.27
利润总额	-1,210.80	-1,782.93
净利润	-971.32	-1,346.97

经核查,被担保方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北京博纳国际影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三丰北里1号楼18层1802单元

注册资本:315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于冬

成立日期:2005年11月14日

经营范围:影院投资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代理、发布广告;接受委托代售门票;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日用品、医疗器械(限I类、II类);文艺表演;销售食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文艺表演、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100%股份

与上市公司关系:北京博纳国际影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7,397.63	107,356.61
负债总额	103,253.69	102,931.5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03,129.52	102,931.55
净资产	4,143.94	4,425.06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68.45	898.44
利润总额	-379.94	-1,432.85
净利润	-281.12	-1,616.87

经核查,被担保方北京博纳国际影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各子公司与各融资主体协商确定。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对年度担保额度的调整是为了保障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业务增长的资金需求,增强各公司融资能力,促进各公司整体良性发展。本次调整是在原有担保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的业务需求分别调整的担保额度,并新增了境内影城子公司作为担保对象。董事会对新增担保对象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及实际使用担保额度等进行全面评估,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七、监事会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事项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项目建设推进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而进行的调整,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担保额度事项的有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事项,并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在对原有担保额度进行了部分调减的同时,新增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符合公司系统内各公司的经营发展实际需求,提供的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进一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对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调整,本议案还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博纳影业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28,347.55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58.21%,此次调整后博纳影业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626,020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10.9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未发生逾期、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十、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19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5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07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丰北里1号悠唐国际A座18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1,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要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上述提案2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11月11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6: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丰北里1号悠唐国际A座18层董秘办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2)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拟出席会议的外地股东也可将上述材料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并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三丰北里1号悠唐国际A座18层

邮编:100020

传真号码:010-56310808

邮寄报道的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采用邮寄、传真方式登记的,现场出席会议时将查验相关原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于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终止会议登记,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提前到场。

3.与会代表食宿及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人:黄明芳、张梦蕾

联系电话/传真:010-56310700

邮编:100020

电子邮箱:ir@bonafilm.cn

六、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1330",投票简称为"博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个人)出席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数量: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住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请对每一审议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审议事项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以按自己意思表决。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二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1330 证券简称:博纳影业 公告编号:2022-020号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0月27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程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程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程武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程武先生的辞职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也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日常经营。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补选新任董事的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程武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以及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本次置换与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

二、《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三、《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资金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关于调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在对原有担保额度进行了部分调减的同时,新增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符合公司系统内各公司的经营发展实际需求,提供的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进一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对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调整,本议案还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纳影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博纳影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4,903,79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3元,共计募集资金1,382,766,098.91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15,046,178.21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267,719,920.70元,华龙证券已于2022年8月1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498,743.6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43,221,177.0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22]5-3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博纳影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人总投资规模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博纳电影项目	168,000.00	103,361.00
2	博纳电影院项目	20,961.12	20,961.12
合计		188,961.12	124,322.12

三、募集资金闲置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需根据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及进度推进,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的状态。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股东利益。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范围及安全性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评估,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实施方式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4.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即: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博纳国际影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博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投资的分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6.信息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品种,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资金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10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王新强 陈立浩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纳影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博纳影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4,903,79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3元,共计募集资金1,382,766,098.91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15,046,178.21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267,719,920.70元,华龙证券已于2022年8月1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上市手续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498,743.6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43,221,177.0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22]5-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博纳影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人总投资规模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博纳电影项目	168,000.00	103,361.00
2	博纳电影院项目	20,961.12	20,961.12
合计		188,961.12	124,322.12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为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项目建设规划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2022年9月26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事宜出具了天健审[2022]5-113号《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经鉴证确认,截至2022年8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7,450.00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932.97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截至2022年8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7,4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博纳电影项目	168,000.00	7,450.00	4.43
博纳电影院项目	20,961.12		
合计	188,961.12	7,450.00	3.94

2、截至2022年8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932.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保荐及承销费用	11,504.62	-
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	1,132.08	566.04
律师费用	688.78	273.69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00.00	-
发行上市手续费用等	129.02	93.24
合计	13,954.50	932.97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45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拟置换先期投入资金为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45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本次置换与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450.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932.97万元的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5-113号),认为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所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截至2022年8月15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博纳影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王新强 陈立浩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